

第五章 焦點座談會過程與方法

142-162

第一節 焦點座談會過程

142

一、與會對象

- (一) 台南縣長榮大學學生。
- (二) 台北市世新大學學生。
- (三) 台北市麗山高中各年級學生。
- (四) 高雄市瑞祥高中各年級學生。
- (五) 北區大專或高中職學生家長。
- (六) 南區大專或高中職生家長。

二、座談會舉行時間

本研究共舉辦六場座談會（見表 5-1），其中針對大學生及高中職生的有四場，針對家長的則有二場。

表 5-1 座談會資料

場次	對象	與會人數 ^a	時間	地點
1	大學生	6	93年10月27日15:00~16:30	長榮大學會議室
2	大學生	6	93年11月23日16:00~17:30	世新大學民意調查研究中心
3	高中生	7	93年12月03日13:50~15:00	麗山高中團體輔導室
4	高中生	6	93年12月04日14:00~16:00	瑞祥高中會議室
5	學生家長	5	93年12月7日14:00~16:00	世新大學民意調查研究中心
6	學生家長	4	93年12月7日10:00~12:00	中部某學校會議室

備註：a.與會人數皆包括主持人及紀錄人員一名。